

# 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报告出具日期：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清算报告公告日期：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

## 1、重要提示

### 1.1 重要提示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2005 年 9 月 30 日注册成立。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名称由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并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七十六条的规定，合同当事人名称变动不影响合同义务的履行。本次我司名称变更后，以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或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合同、公告等，以下简称原法律文件）不受任何影响，我司将按照原法律文件的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如原法律文件对生效条件、有效期限进行特别说明的，以原法律文件的说明为准。

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833 号文核准，由我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9 月 12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

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至 2018 年 4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表决结果及决议生效的公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的《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定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并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进入清算期。

本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基金进行清算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 2、基金概况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9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基础上，主要投资于高收益固定收益产品，辅助投资于精选的高分红股票，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为投资者提供每季度定期支付。

###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与自下而上的市场研判进行前瞻性的资产配置决策。在大类资产配置上，本基金将通过对各种宏观经济变量的分析和预测，同时研究宏观经济运行所处的经济周期及其演进趋势，并积极关注财政政策、货币政策、汇率政策、产业政策和证券市场政策等的变化，分析其对不同类别资产的市场影响方向与程度，通过考察证券市场的资金供求变化以及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等的估值水平，并从投资者交易行为、企业盈利预期变化与市场交易特征等多个方面研判证券市场波动趋势，进而综合比较各类资产的风险与相对收益优势，结合不同市场环境下各类资产之间的相关性分析结果，对各类资产进行动态优化配置，以规避或分散市场风险，提高并稳定基金的收益水平。

###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所投资债券采取买入并持有策略，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个券精选，以提高基金收益。

目标久期控制及期限配置是本基金最重要的债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每年年末对外公布下一年的定期支付方案，因此在每年年末，本基金首先建立包含消费物价指数、固定资产投资、工业品价格指数、货币供应量等众多宏观经济变量的回归模型。通过回归分析建立宏观经济指标与不同种类债券收益率之间的数量关系，在此基础上结合当前市场状况，预测未来市场利率及不同期限债券收益率走势变化，确定目标久期。在确定债券组合的久期之后，本基金将采用收益率曲线分析策略，自上而下进行期限结构配置。具体来说，本基金将通过对央行政策、经济增长率、通货膨胀率等众多因素的分析来预测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可能变化，从而通过子弹型、哑铃型、梯形等配置方法，确定在短、中、长期债券的投资比例。通过以上策略对未来一年基金收益率的预测，来确定合理有效的基金支付方案。

案。

在基金的后期运作过程中，本基金也将实际投资中采用目标久期控制和期限配置策略，当预测未来市场利率将上升时，降低组合久期；当预测未来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

同时还将采用信用利差策略、相对价值投资策略和回购放大策略等债券投资策略，在合理控制风险的情况下，构建收益稳定、流动性良好的投资组合。

### 3、股票投资策略

高红利的股票提供了高的当期回报，而红利的稳定增长决定了未来的资本利得。因此本基金的权益类资产将重点投资于盈利稳定增长的红利股票，通过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选股策略，在高现金红利的股票中精选具备成长潜力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追求稳定的股息收入和长期的资本增值。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盈利稳定增长的高股息股票，其稳定的股息收入将成为当期收益的重要来源。

### 4、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和质量等因素，研究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和风险匹配情况。采用数量化的定价模型来跟踪债券的价格走势，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选择合适的投资对象以获得稳定收益。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的预期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偏低风险品种。

## 3、基金运作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833号文核准，由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8月15日至2013年9月1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3年9月12日正式生效，募集规模为251,674,346.31份基金份额。

鉴于市场环境的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规定，本基金基金

份额持有人大会已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至 2018 年 4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基金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起进入清算期。

#### 4、财务会计报告

##### 4.1 资产负债表（已经审计）

资产 本期末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基金最后运作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831,633.33

结算备付金 136,799.05

存出保证金 10,077.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420,234.90

其中：股票投资

基金投资

债券投资 10,420,234.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332,986.69

应收利息 152,952.64

应收股利

应收申购款

其他资产

资产总计 14,984,684.47

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证券清算款 2,100,000.00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7,491.57

应付托管费 2,140.47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交易费用

应交税费 293.57

应付利息

应付利润

其他负债 444,369.00

负债合计 2,554,294.6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786,945.45

未分配利润 4,643,444.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30,38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84,684.47

#### 4.2 利润表（已经审计）

项目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4月26日

(基金最后运作日)

一、收入 405,804.73

1.利息收入 337,572.0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1,814.19

债券利息收入 263,714.3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2,043.48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40,254.4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240,254.4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739.65

4.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6,747.43

二、费用 111,623.73

1、管理人报酬 50,939.59

2、托管费 14,554.27

3、销售服务费

4、交易费用 1,450.16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其他费用 44,679.71

三、利润总额 294,181.00

5、基金财产分配

本基金自2018年4月27日起进入清算程序，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 5.1 清算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自2018年04月27日至2018年05月17日止清算期间

交易费用-债券交易费用 46.18

税金及附加 15.51

清算费用小计 61.69

##### 5.2 资产处置情况

(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银行存款利息人民币 2,474.73 元，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人民币 223.19 元，应收存出保证金利息人民币 16.98 元，应收上交所国债利息人民币 85,809.19 元，应收上交所可转债利息人民币 1,157.26 元，应收上交所企业债券利息人民币 27,153.46 元，应收上交所政策金融债国债开债人民币 8,264.22 元，应收上交所可交转债利息人民币 81.01 元，应收深交所可转债利息人民币 1,709.59 元，应收

深交所企业债券利息人民币 26,063.01 元，共计人民币 152,952.64 元。

(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结算备付金人民币 136,799.05 元，存出保证金人民币 10,077.86 元，共计人民币 146,876.91 元。

(3)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尚持有债券投资人民币 10,420,234.90 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人民币 2,100,000.00 元等未变现资产，共计人民币 12,520,234.90 元。该未变现资产已于 2018 年 05 月 10 日前全部变现完毕。

### 5.3 负债清偿情况

(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人民币 7,491.57 元，该款项将于 2018 年 05 月 17 日后支付。

(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托管费人民币 2,140.47 元，该款项将于 2018 年 05 月 17 日后支付。

(3)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增值税及附加人民币 293.57 元，该款项已于 2018 年 05 月 10 日支付。清算期间计提应付增值税及附加人民币 144.68 元，支付人民币 41.68 元，清算结束日应付增值税及附加余额为人民币 103.00 元。

(4)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其他负债人民币 444,369.00 元。其中，其他应付款为预提银行间账户维护费及查询费人民币 9,300.00 元，该款项将于 2018 年 05 月 17 日后支付；应付审计费人民币 6,849.00 元，该款项将于 2018 年 05 月 17 日后支付；应付信息披露费人民币 428,220.00 元，该款项将于 2018 年 05 月 17 日后支付。

(5)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证券清算款人民币 1,767,013.31 元。

### 5.4 清算期间的清算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自 2018 年 04 月 27 日至 2018 年 05 月 17 日止清算期间

#### 一、清算收益

1、利息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注 1） 3,555.27

2、利息收入-债券利息收入 5,449.20

3、利息收入-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3,023.01

4、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 -7,963.83

清算收入小计 2,230.81

#### 二、清算费用

1、交易费用-债券交易费用 46.18

2、税金及附加 15.51

清算费用小计 61.69

#### 三、清算净收益

4,001.96

注 1：利息收入计提的自 2018 年 04 月 27 日至 2018 年 05 月 17 日止清算期间的银行存款利息、结算备付金利息及存出保证金利息

### 5.5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剩余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最后运作日 2018 年 04 月 26 日基金净资产 12,430,389.86

加：清算期间净收益 4,001.96

收到应收申购款 99.21

减：支付应付赎回款 -

二、2018 年 05 月 17 日基金净资产 12,434,491.03

由于最后运作日 2018 年 04 月 26 日当日仍有投资者申购，2018 年 04 月 27 日申购确认后产生了应收申购款 99.21 元。应收申购款已于 2018 年 05 月 02 日清收完毕。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于 2018 年 05 月 17 日本基金剩余财产为人民币 12,434,491.03 元。清算结束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至清算款划出日，预计将会产生如下清算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项目 自 2018 年 05 月 17 日至清算款划出日

银行费用 400.00

清算费用小计 400.00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清算起始日 2018 年 04 月 27 日至清算款划出日前一日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亦属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

## 5.6 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 6、备查文件目录

### 6.1 备查文件目录

(1) 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 关于《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书

### 6.2 存放地点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9 层。

### 6.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citicprufunds.com.cn](http://www.citicprufunds.com.cn)。

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